

2023 年度
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信
访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3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6
一、收支预算总表.....	7
二、收入预算总表.....	8
三、支出预算总表.....	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4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6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8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8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1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7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局的主要职责是：主管区委、区政府信访工作，负责受理和办理信访事项。

（一）负责处理国内群众、境外人士、法人及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区委和区政府及主要领导同志的来信来邮，接待来访。

（二）负责向区委和区政府反映来信来邮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为区委和区政府制定政策提出建议。

（三）拟定信访督查制度并组织实施，督促检查领导同志有关信访批示件落实情况，承办区委和区政府领导同志交办的信访事项，向各街道和区直有关部门转送、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四）起草有关信访工作的规范性文件；推进信访法律法规规章和诉访分离、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等制度的实施，加强信访法治宣传教育。

（五）综合协调全区信访工作；总结推广各街道和区直部门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检查、指导各街道和区直部门信访工作。

（六）制定信访问题排查化解制度并组织实施，建立和完善信访信息汇集分析机制，负责省信访信息系统的使用管理工作；负责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

（七）承担由区政府复查复核的信访事项的组织、协调

工作；协调办理信访人向区政府提出的复查复核信访事项。

（八）受理、办理国家信访局、省信访局和市信访局转交的信访事项。

（九）承担区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的日常工作，督促落实联席会议议定的事项。

（十）完成区委和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局包括2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1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局	财政核拨	3
鲤城区信访接待中心	财政核拨	3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3年，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局主要任务是：按照新形势信访工作新特点和新要求，充分发挥联席会议统筹协调和督促指导作用，时刻聚焦民生热点难点问题，在事要解决上下功夫。针对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逐一查摆分析，逐一查找问题根源，找差距、列清单、补短板、抓落实，全面提升全区信访干部业务水平和服务意识，维护全区改革发展稳定大局营造良好社会环境。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建立更加完善有效的预防机制。一是做实“四门

四访”。区直部门、街道每天安排1名党政领导接待群众来访、约访重点人员和重点群体代表，主动到矛盾突出、问题集中的地方下访走访，延伸领导干部接访到社区，千方百计把信访人吸附在当地。健全完善领导干部包案化解工作机制，接访的领导干部对分管领域涉及面广、社会关注度高的突出问题和信访积案直接包案，全程参与调查、协调和处理，直至问题解决。二是多元化解矛盾。实体化运行街道信访联席会议制度，建立健全信访矛盾联调中心，融入诉非联动中心等多元矛盾化解机制，更好地依靠基层、依靠基层组织、发动群众及时化解矛盾、消除隐患。三是加强预警研判。聚焦民生领域，综合运用大数据分析群众诉求热难点问题，推动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得到批量解决、及时解决。完善信息公开制度，收集研判社情民意，减少在征地拆迁、“三资”监管、重大政策推出过程中，因信息不透明、程序有瑕疵、沟通不到位而产生信访事项。

（二）构建更加高效便捷的处理机制。一是构建汇集社情民意工作平台。充分发挥信访信息社情民意“晴雨表”作用，建立健全社情民意收集、汇总、梳理、分析机制。开展大数据分析、典型案例解剖、综合分析研判，为区委、区政府了解群众所思所想所盼、评估政策实施效果、进行科学决策提供参考。二是深入开展治理重信重访治理。本着为群众排忧解难的宗旨，按照“三到位一处理”要求，分类施策，精准用力，全面落实领导包案，抓好存量清空，确保信访积

案“清仓见底”。巩固信访积案的化解成果，适时回访、及时了解信访人思想动态，切实做到“事心双解”。三是提升办理质效。深入实施“最多投一次”高质量信访服务模式，落实初信初访事项首办责任制、“三见面四联系”等机制，按照“八个精准”流程、“一事一分析”登记办理，依法依规、公开透明、智能便捷、高效务实办结化解初信初访，提高一次性办结率和群众满意率。

（三）形成更加齐抓共管的长效机制。一是健全督查机制。坚持和加强党对信访工作的全面领导，构建党委统一领导、政府组织落实、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协调、信访部门推动、各方齐抓共管的信访工作格局，进一步加大解决和化解信访突出问题的力度。采取有针对性的方法，加强对重点地区、重点领域、重点问题的跟踪督查和问效。二是夯实基层基础。深入开展信访工作示范区、街道、社区创建活动，探索创造更多依靠基层、依靠群众化解矛盾纠纷的办法，将信访融入网格化管理体系建设，大力推广“近邻评理室”，努力把问题解决在初始阶段、把矛盾化解在当地。三是培塑信访文化。加大《信访工作条例》宣传力度，传播鲤城信访好声音，引导群众树立“以勤劳致富为荣、以信访谋利为耻”的价值导向，切实提升我区信访工作公信力。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6.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8.9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69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上年结转结余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206.62	支出合计	206.62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206.62	206.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78.93	178.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85	12.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9	9.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5	4.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06.62	171.62	35.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78.93	143.93	35.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85	12.8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9	9.8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5	4.95	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6.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8.9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69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206.62	支出合计	206.6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6.62	171.62	35.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78.93	143.93	35.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85	12.8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9	9.8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5	4.95	0.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06.6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7.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5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8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71.6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7.25
30101	基本工资	25.64
30102	津贴补贴	26.40
30103	奖金	46.5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8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9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9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1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2
30201	办公费	3.00
30202	印刷费	0.38
30226	劳务费	0.72
30228	工会经费	1.8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9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85
30302	退休费	12.85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5.6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5.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6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60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 年，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局部门收入预算为 206.6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21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人员减少、工资调整等。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6.6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206.6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21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人员减少、工资调整等。其中：基本支出 171.62 万元、项目支出 35.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6.6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21 万元，降低 6.86%，主要原因是：2023 年度人员减少、工资调整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信访接待中心维修维护和升级服务费用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重大会议及活动信访值班经费等工

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10308-信访事务 178.93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及信访事务支出。

（二）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2.85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各项支出。

（三）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9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行政、参公人员基本养老保险金单位部分支出。

（四）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5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71.6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60.1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1.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出国出境经费预算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5.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5.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接待上级领导信访调研活动餐宿补贴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6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6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60 万元，增长 100.00%；公务用车购置

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次数增加。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局共设置 2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35.00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信仿接待中心维修维护和升级服务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5.00		
	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诉量	≤10 次

重大会议及活动信访保障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30.00		
	财政拨款:	3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进一步提升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深入推进“强基促稳”三年行动。继续实施民意诉求回应机制创新专项行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信访法治化建设。扎实推进信访工作制度改革，推行“最多投一次”阳光信访工作机制。强化源头预防，大力夯实基层基础。依法维护正常信访秩序。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信访事项按期办结率	≥95%
		数量指标	化解信访积案数	≥10 件
		质量指标	信访处理及时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会议期间社会安定	≤4 批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回复满意度指标	≥80%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局	部门预算编码	106	
年度预算安排（万元）	资金总额	206.62		
	项目支出	35.00		
	基本支出	171.62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关于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信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处理国内群众、境外人士、法人及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区委和区政府及主要领导同志的来信来邮、接待来访。向区委和区政府反映群众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等为区委区政府制定政策提出建议。精准行给街道和区直各单位转送，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完善信访问题排查化解机制并组织实施，做好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做好区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的日常工作，督促落实会议议定的事项。			
年度履职目标	部门职能	年度目标任务	支出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万元）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心系群众安危冷暖，大力推进“最多投一次”阳光信访工作机制，深入开展四门四访行动，扎实推进评理工作、全国信访示范区创建工作，发挥街道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制度优势，推进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依法依规发放人员工资、奖金	人员支出	160.10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心系群众安危冷暖，大力推进“最多投一次”阳光信	依法依规保障日常运作	公用支出	11.52

	访工作机制，深入开展四门四访行动，扎实推进评理工作、全国信访示范区创建工作，发挥街道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制度优势，推进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心系群众安危冷暖，大力推进“最多投一次”阳光信访工作机制，深入开展四门四访行动，扎实推进评理工作、全国信访示范区创建工作，发挥街道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制度优势，推进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依法依规完成重大会议期间信访保障工作和接访中心维护升级	专项支出	35.00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使用率	≥6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信访件处理及时率	≥80%
		数量指标	重信重访化解数	≥3 件
		质量指标	信访事件一次性办结率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复信访率	≤4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率	≥60%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5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5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新增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局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